# 2024年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6-29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厂房店面家庭装修...*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一**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 工程施工。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1.工程地址： 2.施工内容： 3.工程开工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工程总天数：

第二条：工程价款 甲方委托乙方采取包工、料、机械、设备、安全生产及安全设施等大包干方式进行施工，工程总价款:(金额大写) 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按照甲方提供的厂家标准验收。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

应另签订补充合同。4.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

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

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

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

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

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

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1.甲方付清工程价款，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

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

的 %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

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

工程价款5%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

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变。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

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

纠纷，以继续施工。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

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

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

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

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

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

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

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1.甲方(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

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

第九条：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2.乙方(1)、 指派(姓名)\_\_\_\_\_\_\_\_\_\_\_\_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

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

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

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3)、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

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4)、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

算起，为12个月。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_\_\_\_ %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

商解决。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

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

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

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

手续。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

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

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施工合同未尽事宜，经过友好协商，订立本补充协议。

1、本工地在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防火、防盗，严格管理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

施工现场内禁止一切火种，严禁在施工现场内生火、吸烟。

做饭必须在指定区域内进行。

3、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已经安装完毕的洁具、炊具以及其他设施、设备。

4、乙方如违反2、3的规定，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等部位损坏以及其他任何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全部责任。

5、本工程施工期间和保修期间内如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引起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修复及赔偿。

6、本工程保修期为两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在保修期内，损坏后经过修理部分，保修期顺延，但最多不超过\_\_\_\_年，保修期内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7、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的\_\_\_\_小时内做出响应，在\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如果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而导致报修，在甲方报修以后\_\_\_\_小时内仍未能解决问题，甲方可以先行修缮，并就因修缮支出的费用，自支付该费用之日起至乙方实际履行质量保证责任止的期间，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8、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_\_\_\_天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的甲方提供材料清单，并注明该所需材料的数量。

实际施工中，该材料数量的损耗不得超过\_\_\_\_%。

9、合同签订时未确定具体施工方案、工程量、图纸的项目应在该项目施工前\_\_\_\_天由乙方确定和提交，经甲方签字确认后开工，乙方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未经甲方确认超过工程量\_\_\_\_%的部分，发生的费用和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10、本合同甲方供货清单中以外的材料和工器具均由乙方提供，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1

1、甲方提供材料运到楼下交货，由乙方负责搬运至楼上施工，搬运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12、增加、减少的工程项目，在施工验收完成后一次结清。

13、双方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根据中国法律的有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本补充协议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三**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协议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辽宁省合同监督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的住房系合法拥有。

甲方的有效证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_\_\_\_\_\_\_\_\_

2.装饰施工地址：\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_\_\_\_\_\_\_\_\_室。

3.住房结构：\_\_\_\_\_\_\_\_\_\_\_\_\_\_\_\_房型\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厨\_\_\_\_\_\_\_\_卫\_\_\_\_\_\_\_\_阳台，套内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

5.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

6.工期：

自\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工期\_\_\_\_\_\_\_\_\_天。

7.总价款：￥\_\_\_\_\_\_\_\_元。

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

其中：\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材料费：\_\_\_\_\_\_\_\_元，人工费：\_\_\_\_\_\_\_\_元，

拆除费：\_\_\_\_\_\_\_\_元，清洁、搬运、运输费：\_\_\_\_\_\_\_\_\_元，

管理费：\_\_\_\_\_\_\_\_\_元，税金：\_\_\_\_\_\_\_\_元，

其他费用：\_\_\_\_\_\_\_\_\_\_\_\_\_\_\_\_元。

双方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材料，该部分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

甲方负责供应的林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送到施工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按时送到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色调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或影响装饰设计效果，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及报价：。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本合同主材料、设备报价单的规定。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色调、品质有差异，应停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及本省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2.本工程由\_\_\_\_\_\_\_\_\_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_\_\_\_\_\_\_\_\_份。设计图纸费用\_\_\_\_\_\_\_\_元，由\_\_\_\_\_\_\_\_方承担。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后，乙方才能继续施工。

6.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工程价款。装饰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付尾款。

7.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付清工程尾款后，甲乙双方签署工程保修单，乙方同时提供管线竣工图等资料。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签字或盖章之日算起。

第四条安全施工和防火

1.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和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噪声扰民或擅自改变房屋承重结构，拆、改承重墙。

第五条工程价款及结算

甲乙双方可以选择下列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

1.工程款付款可以按下表支付：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阶段及项目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对预算、设计方案认可

合同签订当日

工期过半

年月日

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当日

增加工程项目

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时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如需变更，需提前与对方联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工程项目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申方提出变更设计、材料，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2.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_\_\_\_\_\_\_\_\_%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3.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过错方按合同总价款\_\_\_\_\_\_\_\_\_%支付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返工。经过修理或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材料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材料或按材料品质计价付款。女吩乙方故意提供假冒伪劣的材料或设备，应按材料或设备的价款双倍赔偿给甲方。乙方故意提供不符合国家有关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的强制性标准的材料，给对方造成人身健康损害的，乙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停工、窝工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违约金。

5.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违约金，工期顺延。

6.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该工程成品或自行人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按照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装饰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名称

联系电话

甲方姓名

联系电话

装修房屋地址

登记编号

施工单位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现场施工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竣工验收日期

保修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甲方代表：\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四**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装饰施工地点：

2. 住房结构： 房型 房 厅 套，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4. 承包方式：\_\_\_\_\_\_\_\_(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5. 工期： 自\_\_\_\_\_\_\_\_年\_\_\_\_\_\_\_\_ 月\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竣工，\_\_\_\_\_\_\_\_工期\_\_\_\_\_\_\_\_天。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详见本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次，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之日。支付10000元订金，第二次付款时扣除

(2) 第二次 合同签定后开工前支付工程总造价50% 合计\_\_\_\_\_\_\_\_\_元

(3)第三次 施工过程中 工期进度过半 支付工程总造价40% 合计\_\_\_\_\_\_\_\_\_元

(4)第四次 竣工验收当天 支付工程总造价10% 合计\_\_\_\_\_\_\_\_\_元

(5)工程保修期两年。工程款全部结清后，甲、乙双方签订《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三、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 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 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乙方可收取甲方提供材料价款保管费，费率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为伪劣商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 – 62 – 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 –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_\_\_\_\_方设计施工方案。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5.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6.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 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应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付乙方\_\_\_\_\_\_\_\_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付款的\_\_\_\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十、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 电话：

乙方(签章)： 电 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五**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 \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 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

1 、材料款\_\_\_\_\_\_\_\_\_\_元; 2 、人工费\_\_\_\_\_\_\_\_\_\_元;

3 、设计费\_\_\_\_\_\_\_\_\_\_元; 4 、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 、搬卸费\_\_\_\_\_\_\_\_\_\_元; 6 、管理费 \_\_\_\_\_\_\_\_\_\_元;

7 、其他费用(注明内容) \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_\_\_\_\_\_\_%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_\_\_\_\_\_\_%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_\_\_\_\_\_%;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_\_\_\_\_\_%。剩余\_\_\_\_\_\_\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_\_\_\_\_\_\_%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_\_\_\_\_\_\_%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_\_\_\_\_\_\_%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_\_\_\_\_\_\_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六**

编号:\_\_\_\_\_\_\_\_\_\_\_\_\_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bp机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监理人及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工程项目经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及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 工程造价：￥\_\_\_\_\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 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工程期限\_\_\_\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或乙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或甲方)。

第三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3.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交图时间为\_\_\_\_\_月\_\_\_\_\_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3.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3.3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四条 甲方义务

4.1开工前\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全部腾空或部份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份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应采取保护措施，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乙方施工人员对甲方施工现场的牲口应认真清点及保护，并且双方签订“物品清单”;

4.2 开工前将原有的电话设备拆除;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4.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4 禁止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建筑的承重、非承重结构或迁改厨、卫位置及设备管线，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根据有关部门规定，甲方无权要求乙方移动或改造暖气、燃气管线;

4.5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4. 6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部门所收施工押金及各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交纳(出入证除外)，乙方协助提供物管所需相关材料。

第五条 乙方义务

5.1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保证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

5.2在甲方未正式提供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前，严禁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暖气及燃气管线等，否则应承揽相应责任;

5.3严格执行本市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4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5.5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5.6因乙方在施工中违反物业管理规定而引起的罚款及赔偿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5.7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为乙方派出的项目经理。甲方关于工程的相关事宜均应与乙方项目经理联系，以确保工程中的统一指挥和管理。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为确保甲方工程质量、工期及保修服务，合同签订后如有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的变更，须由双方协商后签署书面协议《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见附件七：家庭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口头承诺或口头协议均视为无效;凡甲方直接与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6.2合同签订后，甲方工程减项超过总工程款5%以上时，须向乙方支付减项总额8%的变更费。若甲方减项所用的材料乙方已定购或运到现场，甲方需另外支付材料来回托运、损耗及退货费用;若甲方要求减少的施工项目已施工，甲方需支付乙方该项目的施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及拆除费;

6.3甲方第二次支付工程款后增加的施工，乙方需在收到甲方该增加项目100%的工程款后方予以施工。

第七条 材料的提供

7.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其规格、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甲方应按时将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并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若甲方未按时提供材料或材料的规格、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责任由甲方承担;

7.2 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若乙方所供材料的品牌、规格、质量与报价单不符，甲方有权拒绝使用，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责任由乙方承提;

7.3 甲方确定材料品牌、规格、型号或价位标准，由乙方负责为甲方代购的(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应备注乙方代购)，在材料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认定后方可使用。乙方收取甲方的材料代购费为材料采管费(材料款的\_\_\_\_%)+材料运输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若施工过程中因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的退货、换货，以及因此延误工期，均由甲方承担任;

7.4 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洁具、灯具等，均由甲方购买并按时运到现场;若需要乙方代购，加收所购材料款\_\_\_\_%的采购费及运输费。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

(4)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8.3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提，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质量标准

9.1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_\_\_\_\_\_项标准验收：

(1)《gb50210—20xx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理验收规范》

(2)《成都市家庭房屋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定》

(3)其它验收标准：

9.2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

(1)可向成都市消费者协会家庭装饰装修投诉中心或成都市建筑装饰协会投诉进行调解;

(2)如不服调解，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十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水、电管线，防水层及吊顶基层等隐蔽工程验收;

(2)油漆、面层涂料施工前验收;

(3)竣工验收。

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进行各阶段验收，各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件八：工程验收单)。若甲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时参加验收，乙方有权停工等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工期延误及其它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10.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并填写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为贰年)(见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 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财务支付工程款：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付款比例 支付金额

第一次 合同签订之日

第二次 隐蔽工程验收后3日内

第三次 竣工验收合格后4日内

(3)其他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1.2工程验收合格后2日内，乙方应在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2日内如未有异议，双方应在工程结算单(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上签字，甲方并同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11.3甲方应将工程款直接交乙方财务部。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穨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若因甲方将工程款直接交给乙方施工人员而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自负。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合同签订后，合同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无论因何原因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办理终止或延期履行合同手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工程造价\_\_\_\_\_\_%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12.2工程未验收合格或未结清尾款而未移交，甲方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的，工程视为合格，由此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并视为甲方自动放弃保修及维修权利且乙方仍有追收尾款的权利;

12.3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乙方有权停工，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12.4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2.5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人员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几项具体规定

14.1工程地在市区以外的装饰工程，乙方加收工程总造价的3%-10%的远程施工费;

14.2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到政府规定的垃圾堆放点，甲方应支付垃圾清运费用(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款内);

14.3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门钥匙\_\_\_\_\_\_\_\_把，交给乙方施工负责人\_\_\_\_\_\_\_\_\_\_\_\_负责保管工程竣工移交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_\_\_\_\_\_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好交付甲方使用;

14.4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

下午\_\_\_\_\_\_\_\_\_点\_\_\_\_\_\_\_\_\_分至\_\_\_\_\_\_\_\_\_点\_\_\_\_\_\_\_\_\_分。

第十五条附则

15.1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2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15.3凡在本市各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内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有关部门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各持一份;

15.4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5.5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鉴证，以保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5.6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附件一：家庭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

附件二：家庭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附件三：家庭装饰装修工程报价表

附件四：甲方提供装修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附件七：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附件八：工程验收单

附件九：工程结算单

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第十六条其它约定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合同认证意见(商场合同认证章)：\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七**

甲方(委托方)：签约时间：

乙方(施工方)：签约地点：

为规范住宅装饰装修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杭州市人民政府第141号《杭州市城镇住宅装修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家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家庭装修合同范本,家庭装修合同范本下载

一、工程概况

1.甲乙双方的条件：

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取得房产管理部门颁发的住宅装饰装修资质证书的单位。

2.装饰施工地点：区路(小区)幢号(单元)室。

3.住房结构：室厅结构，建筑面积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样：(包工包料，包清工，部分承包)。

6.本工程由设计。

7.工期：工程期限天，从年月日开工

至年月日竣工。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方式：

1.总价款：(大写)元(其中：设计费元，管理费(%)元，税金(%)元)。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的，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2.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天：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尾款甲方应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日内一次付清。

三、施工准备及双方的义务

(一)甲方工作

1.甲方开工前，应向物业管理单位或产权单位登记备案：确需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的，应当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鉴定和加固方案，经房产管理部门核准后，领取住宅装修许可单。

2.甲方应在开工前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腾空房屋，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行为的协调工作。

4.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项。

(二)乙方工作

1.对甲方进行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产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

4.与所在地物业管理单位《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

5.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四、材料的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或无法提供有关证明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经书面认可，可继续使用，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

乙方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得到甲方认可，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的，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如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经甲方。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环保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安全生产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说明及施工现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通讯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的发生。装运修过程中形成的各种固体、可燃液体等废物，应当按规定的位置、方式和时间堆放和清运。如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赔偿：属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凡发生工伤及死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施工内容和工期变更：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详见附件四)，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造成费用增减或工期改变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七、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办法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杭州市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行业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工程质量和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以书面承认。

6.工期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七日内进行验收。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双方应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包括经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预算及图纸等)，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否则违约方将付给对方工程预算总造价的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2.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支付违约金。

3.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元。

4.甲方未输任何手续，要求乙方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九、工程保修：

1.凡包工包料的“双包”工程，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保修期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

3.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不属保修范围。

4.本保修单须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十、纠纷处理

住宅寅装饰装修工程发生纠纷的，可以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1)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1.

2.

十二、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乙方：

姓名(签名)：单位名称(盖章)：

地址：法定代表人：

地址：委托代理人：

邮编：邮编：

电话：电话：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住宅装修企业资质证书号码：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年月日

签证意见：

签证员：

签证机关(章)

年月日

附件一：施工内容表

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

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

附件四：工程项目的变更单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

附件六：工程保修单

附件七：施工业务通知单

附件一：施工内容表

分项工程名称

工程要求(装饰内容、使用材料、施工要求、承包方式)

地面

墙体

天棚

门窗

家具

卫生间

厨房

水电气、工建

改造

其它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年月日

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

序号

材料或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质量等级

单位

质量合格证明

环保合格证明

数量

单价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乙方验收意见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年月日

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

序号

装饰内容

材料规格型号

品牌

等级

质量合格证明

环保合格证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甲方验收意见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年月日

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

变更内容

原价格

新价格

培减金额(、-)

详细说明：

工程原定金额

甲方已付金额

元

元

增加工程金额

减项工程金额

(增-减)金额

结算应付金额

元

元

元

元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年月日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

日期

检验项目名称

检验结果(合格、不合格|补验)

甲方签名

整体工程竣工验收评定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注：分项检验评分：合格打“√”，不合格打“×”，补验合格打“√”签名。

年月日

附件六：工程保修单

公司名称

保修电话

客户姓名

合同编号

装修房屋地址

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现场施工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竣工验收日期

保修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保修记录

其他约定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年月日

附件七：施工业务通知单

客户姓名

施工地点

联系电话

施工负责人

施工日期

联系电话

序号

业务名称

具体安排要求

说明：

甲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

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八**

甲方：\_\_\_\_\_\_\_基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系\_\_\_\_\_\_\_\_\_\_\_\_\_\_物业管理单位，乙方系小区住宅单元物业的购买者或使用者委托进行装修的单位或个人。现甲、乙双方就装修的有关事宜，经过平等协商，特签此协议。

一、装修申请与报批

第一条 乙方在装修前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装修申请，并填写《装修申请表》;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材料：

1、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委托个人则需装修委托书。

2、比例不小于1：100的装修设计图(包括：平面图、隐蔽工程图、机电项目施工图)或上述图纸的复印件。

3、乙方向甲方提供现场施工人员的名单、身份证复印件及1寸近照2张。

4、装修队电工、焊工等特种工种的上岗证及复印件。

第二条 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对乙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甲方自接到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将审核结果通知乙方。如审核合格后，甲方为乙方开据施工许可证。乙方应按照许可证时间开工装修，同时应将许可证贴在装修现场明显位置以便甲方检查。

第三条 对于乙方提供的资料，甲方认为需要修改或重新提交时，乙方应进行修改或重新提交，并将修改后的资料报甲方，以便甲方进行最终审核。

第四条 甲方审核完毕的资料，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如需修改或变动，应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甲方，并将修改后的资料报甲方审核。

第五条 如果乙方不提交装修申请擅自施工，或在甲方未准许之前开工，甲方有权责令其停工，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二、出入证

第一条 为保证乙方装修工作的顺利进行，乙方需要为其聘请的施工人员办理现场出入证，如有未办理出入证的、丢失出入证的或将出入证转借他人的，甲方有权阻止其进入小区，而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负。

第二条 如果甲方发现乙方聘请的施工人员有违法行为，或有不符合小区管理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将该施工人员清理出小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第三条装修完毕后，乙方应及时将其申请的所有出入证全部收回交给甲方，甲方核查无误后，退还临时出入证押金。

三、装修保证金

第一条 为保证业主的利益和楼宇结构及配套设备的安全，甲方收取乙方保证金每户5000元。

第二条 乙方缴纳垃圾清运费：20元/自然间;管理费(含设备使用费)按15元/天计费，自审批合格领取施工许可证起至验收合格清场之日止。

第三条 装修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扣除实际发生的费用(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停止计费)，3个月未发生质量问题，按规定退还尾款。如验收不合格，甲方将继续收取乙方整改期间的相关费用。

四、注意事项

第一条 楼宇土建结构装修

1、不得改动门、窗，保持楼宇、房屋外观的美观统一。

2、严禁拆改破坏原结构、承重墙、配重墙、楼板地面。不得擅自在主体结构上剔槽、打洞，不得凿穿地面、屋顶、阳台隔断板。

3、装修室内地面石材厚度不得超过1.2cm，地面装修总厚度不得超过3cm，按施工进度铺地砖前须申报物业管理公司工程部检查批准。

4、不得擅自破坏原设计卫生间、洗衣间防水层，如有破损须重做防水处理，需进行24小时闭水试验，物业工程部试验通过后方可继续施工。

5、乙方装修所使用的木制材料需经防火阻燃、防腐处理。

6、不得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设为卫生间、厨房间。

7、厨房应有门，不得做成敞开式厨房。

第二条 水、暖气、燃气管道设施装修

1、严禁改动室内供暖管线设施，严禁加装暖气片或拆改移位。加装暖气罩，必须留有长、宽不少于400mm的检修口，便于日后维修，否则后果自负。

2、严禁拆改室内水表，不得擅自拆改原设计管线。

3、严禁改动或遮挡燃气管线、仪表设施。

4、室内所有管线节门、接口周围需留有100mm以上距离，并必须按规定预留长、宽不小于400mm的检查口，便于日后维修检查。

5、不得擅自封包燃气管道。

6、安装燃气热水器必须采用强排式，且其排气管不得超出外墙10cm，不得排入烟道或管井。

7、卫生间、厨房间墙体改动的，应当按照防水标准制订施工方案，重新做防水。

第三条 配电、弱电信号设施装修

1、配电系统布局必须按审批方案、图纸施工，负责此项工作的施工人员必须有劳动局核发的电工操作证(特种工种证明复印件在物业管理公司备案)。

2、严禁破坏室内原设计配线回路，严禁强电、弱电线路直埋，必须按施工规范穿线铺设，如有违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不得擅自增改原设计配电控制和计量仪表，隐蔽施工部分：照明、插座、空调插座必须按原设计负荷单路控制施工。

4、严禁拆改原设计电视、对讲、通讯网络布线，如擅自改动，造成不良后果自负。

5、浴室安装浴霸必须从插座重新引线，不能使用原预留灯线。房间内不得使用超过原设计负荷的电器。

第四条 楼宇外观装修

1、严禁拆改外窗、防火窗、阳台，不得擅自加装护栏。

2、严禁在户门以外公共区域平台违章搭建或悬挂其他物品。违者物业公司有权要求其无条件拆除，损失自负。

3、空调室外机必须按指定位置安装，冷凝水排放管须接入空调冷凝水管或靠墙固定在外窗一侧。

第五条 装饰施工现场

1、装饰材料搬运：乙方须提前申请电梯使用时间，按计划安排时间搬运，切勿损坏电梯、公共区域墙壁、楼梯间墙壁等公共设施设备。搬运建筑材料必须封装不漏，搬运完毕须将搬运路线及时清扫干净。

2、装修垃圾清运：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规定，按指定时间将封闭袋装垃圾运至指定地点，随时清扫门前杂物。严禁在公共区域堆放建筑材料、装修垃圾，严禁将杂物、油漆倒入下水管线。

3、施工人员：乙方施工人员须衣着整齐，佩带通行标志，按指定通道进入;严禁在本小区非工作区域闲逛，不得损坏小区公共设施设备及他人财务;严格遵守管理规定，保持公共区域墙壁、楼道墙壁的整洁。

4、装修施工时间：

1)工作时间：8：00——12：00，14：00——18：00其它时间严禁施工人员进入或滞留在小区内，严禁施工人员在本小区内留宿。

2)机械设备作业时间：8：00——11：30，14：30——18：00，其它时间为静音作业时间，严禁施工扰民。(周六、日静音作业)

5、消防安全：每户装修施工现场必须配置两个5公斤灭火器，工作现场禁止吸烟。乙方必须遵守各项安全防火规定，履行与甲方签订的安全防火责任书。

五、装修竣工验收

装修完成后，乙方须提前通知甲方约定时间，甲方自接到乙方正式验收申请5个工作日内，由工程部、业主、装修公司负责人及装修施工相关技术人员共同验收。验收不合格项目由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合格。因整改造成的各项损失费用，均由施工方承担。

六、其它

第一条 乙方在此保证：因其装修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如造成房屋结构、布局、外装修的损坏，房产毗邻房屋的损坏或他人人身安全或财产的损失，房屋渗漏而对四邻造成的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因此后果而产生的一切事宜如诉讼、仲裁的均由乙方自费处理。

第二条 如因乙方装修给他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失，而引起他人向甲方索赔时，乙方负责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三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五条 签约方：

甲方：\_\_\_\_\_\_\_基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九**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居室室内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户型（详见施工图）。

3、施工项目量：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发生工程量变更的，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只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3）乙方部分包料及全包工；

5、工程期限个工作日（以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日为标准）。开工日期：

年月日，竣工日期：年月日（注：工期顺延天数未计入）。

第二条：工程造价

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大写：元（?：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

第三条：设计、施工图纸

双方协商确认施工图纸采用以下第种方式执行：

（1）甲方委托乙方制作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甲方自行制作并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工程项目增减或变更

1、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增减或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认书面工程项目增减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项目增减单为本合同附件。

第五条：施工现场和现场的移交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正常施工的现场条件

（1）开工前三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宜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免费提供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

（3）负责到小区物管和有关部门办理有关手续并缴纳各类费用，如小区有关部门要求乙方缴纳相关不合理的费用，甲方应负责与小区相关部门协商、缴纳；

（4）乙方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施工负责人提供审批手续证明，交乙方施工现场负责人收留备案。

2、乙方的施工现场职责

（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2）严格执行有关部门关于施工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保护好原居室的煤气管道，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工程完工后负责初步清扫施工现场，做到文明施工。

3、施工现场的移交

（1）甲方有权利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有义务积极配合材料进场、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等签认手续；甲方不在期间，指定为代理人对进场材料、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工程变更等进行签认；

（2）施工过程中甲方对不符合约定的一项、多项工程有权利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确认该异议成立的，乙方应负责修理以达到合同约定；如因甲方原因要求一项或者多项工程返工、修理的，工期应相应的顺延，并承担相应增加的费用。

第六条：材料的采购和进场

1、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符合《装饰工程预算书》的要求，材料运输费用由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自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并应按时供应到施工现场，材料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的重大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工期顺延

1、工程项目增加或设计变更的工期顺延。

2、由于甲方支付款项时间或其它因素所引起的工期顺延。

3、停水停电以及小区规定不能施工的工期顺延。

4、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5、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造成返工的工期顺延。

6、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时间的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

7、施工中，甲方私自要求乙方施工人员擅自增减或变更工程项目所造成的工期顺延。

8、人力不可抗拒工期顺延。

9、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的，工期不变。

第八条：工程质量

双方约定以国家行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gb50210-20xx》为质量标准。施工过程中双方如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可申请由云南省家装中心投诉调解部对工程质量进行认证，经认证若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对不合格的项目进行整改；经认证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接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2、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年。

3、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逾期未进行验收的，或者未经验收有任何使用行为的，视为该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第十条：工程款的支付

1、双方经协商同意工程款按以下第种方式支付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

第一次（工程款70%）

开工前三天

支付元

第二次（工程款25%）

工程完成3/4

支付元

第三次（工程款5%）

双方验收合格

支付元

注：工程完成3/4指-------泥工完毕，木工完成80%，油漆进场。

（2）开工前三天，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元，大写：

元，余款在工程验收后，甲方确认结算书时支付完毕；

（3）其他方式：

。

2、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天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认可，甲方在工程结算文件上签字确认，甲方签字时向乙方付清全部工程尾款。若甲方有异议应在接到资料后三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者无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为甲方已确认结算书。

3、甲方付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或者将款交给乙方指定的人员，在乙方指定人员收款的情形下，甲方必须在该人员持有乙方法人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收款授权委托书的条件下才能支付，否则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双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者擅自动用工程成品、半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损害赔偿金；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违约金。

4、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5、由于甲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甲方需付工资及相关材料费。

6、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7、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覆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向当地有关建设部门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依法通过诉讼解决，如诉讼则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

第十四：合同附件

1、家装工程预算书

2、家装工程设计、施工图纸

3、工程变更单

4、隐蔽工程验收单、各工组工程验收单、材料进场验收单、竣工验收单

5、竣工结算书

甲方（签字）：乙方（盖章）：

联系电话：公司负责人：

住址：公司地址：

签约日期：年月日签约日期：年月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装饰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_\_\_\_\_\_房\_\_\_\_\_\_厅\_\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_平方米。

3.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装饰施工内容表》。

4.承包方式：\_\_\_\_\_\_\_\_（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5.工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竣工，\_\_\_\_\_\_\_\_工期\_\_\_\_\_\_\_\_天。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详见本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次，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之日。支付\_\_\_\_\_\_元订金，第二次付款时扣除

（2）第二次合同签定后开工前支付工程总造价50%合计\_\_\_\_\_\_\_\_\_元

（3）第三次施工过程中工期进度过半支付工程总造价40%合计\_\_\_\_\_\_\_\_\_元

（4）第四次竣工验收当天支付工程总造价10%合计\_\_\_\_\_\_\_\_\_元

（5）工程保修期\_\_\_\_\_\_年。工程款全部结清后，甲、乙双方签订《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三、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乙方可收取甲方提供材料价款保管费，费率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为伪劣商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_\_\_\_\_方设计施工方案。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5.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6.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应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付乙方\_\_\_\_\_\_\_\_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付款的\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十、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居室室内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2、户型 (详见施工图)。

3、施工项目量：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书》。发生工程量变更的，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料;

(2)乙方只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3)乙方部分包料及全包工;

5、工程期限 个工作日(以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日为标准)。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注：工期顺延天数未计入)。

第二条：工程造价

工程总造价：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 元)

第三条：设计、施工图纸

双方协商确认施工图纸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执行：

(1) 甲方委托乙方制作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自行制作并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工程项目增减或变更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增减或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认书面工程项目增减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项目增减单为本合同附件。

第五条：施工现场和现场的移交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正常施工的现场条件

(1)开工前三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宜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免费提供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

(3)负责到小区物管和有关部门办理有关手续并缴纳各类费用，如小区有关部门要求乙方缴纳相关不合理的费用，甲方应负责与小区相关部门协商、缴纳;

(4)乙方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施工负责人提供审批手续证明，交乙方施工现场负责人收留备案。

2、乙方的施工现场职责

(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2)严格执行有关部门关于施工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保护好原居室的煤气管道，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4)工程完工后负责初步清扫施工现场，做到文明施工。

3、施工现场的移交

(1)甲方有权利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有义务积极配合材料进场、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等签认手续;甲方不在期间，指定 为代理人对进场材料、 分阶段验收、竣工验收、工程变更等进行签认;

(2)施工过程中甲方对不符合约定的一项、多项工程有权利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确认该异议成立的，乙方应负责修理以达到合同约定;如因甲方原因要求一项或者多项工程返工、修理的，工期应相应的顺延，并承担相应增加的费用。

第六条：材料的采购和进场

1、乙方采购的材料，应符合《装饰工程预算书》的要求，材料运输费用由 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自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并应按时供应到施工现场，材料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的重大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工期顺延

1、工程项目增加或设计变更的工期顺延。

2、由于甲方支付款项时间或其它因素所引起的工期顺延。

3、停水停电以及小区规定不能施工的工期顺延。

4、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5、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造成返工的工期顺延。

6、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时间的原因造成的工期顺延。

7、施工中，甲方私自要求乙方施工人员擅自增减或变更工程项目所造成的工期顺延。

8、人力不可抗拒工期顺延。

9、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的，工期不变。

第八条：工程质量

双方约定以国家行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gb50210—\_\_》为质量标准。施工过程中双方如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可申请由云南省家装中心投诉调解部对工程质量进行认证，经认证若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对不合格的项目进行整改;经认证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则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接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2、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 年。

3、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后逾期未进行验收的，或者未经验收有任何使用行为的，视为该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第十条：工程款的支付

1、双方经协商同意工程款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开工前三天，甲方向乙方支付 预付款 元，大写： 元，余款在工程验收后，甲方确认结算书时支付完毕;

(3)其他方式：

2、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天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认可，甲方在工程结算文件上签字确认，甲方签字时向乙方付清全部工程尾款。若甲方有异议应在接到资料后三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者无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为甲方已确认结算书。

3、甲方付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或者将款交给乙方指定的人员，在乙方指定人员收款的情形下，甲方必须在该人员持有乙方法人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收款授权委托书的条件下才能支付，否则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双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者擅自动用工程成品、半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损害赔偿金;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30%的违约金。

4、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5、由于甲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甲方需付工资及相关材料费。

6、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7、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50元。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覆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向当地有关建设部门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依法通过诉讼解决，如诉讼则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二**

发包方：

承包方：

为规范家庭室内装修的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省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建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宁。

一、概况

1.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省具有建筑装饰资质、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

2.装修施工地点：市区路巷号楼层室。

3.住房结构：

4.装修施工内容：

室别部位装修内容及要求备注

5.承包方式：

6.总价款：元

7.工期：自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竣工。工期为日。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序号材料或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质量等级抵现场时限备注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和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采购的材料

序号材料或设备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商单位数量质量等级单价总价上述材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购货发票，并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民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的，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如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价款的以倍补偿给甲方。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

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和省主管部门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3.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是，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四、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的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五、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

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部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尾款甲方应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合格后日内一次付清。

2.乙方施工中甲方要求增加工作量或中途改变施工内容、要求，甲方应另行支付费用，工期顺延。

3.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发票。

六、其它

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前天，向乙方提供经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乙方工作

①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②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③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原有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④乙方在其装饰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个月。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

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支付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累计付款额的%支付违约金。逾期天以上的，乙方应将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如数退还给甲方。

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其他物品，如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八、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装饰施工住房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消费者协会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对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其它约定

十、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有：

甲方：乙方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住址：地址：

电话：电话：

邮编：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签订日期：年月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三**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与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第一章 合同背景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第二章 施工单位资格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机关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第三章 施工内容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一)厅：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二)房：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三)厨：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四)卫：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五)其他：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前款没有说明的，依作为本合同附件(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第四章 材料、设备和价款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八条 至第十三条在乙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九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管理费\_\_\_\_\_元、设计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

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第九条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

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

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双方应当接受。

第十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乙方提供并已经使用的材料和设备与《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不符的，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列方式之一处理，乙方应当接受：

(1)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

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三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四条 至第十六条在甲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提供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十五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元。

第十六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七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第五章 付款方式

第十八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一)本合同签订后，开工前二至五日，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的工程款;

(二)完成\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的工程量之日后的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的工程款;

(三)竣工验收后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九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二十条 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二十一条 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5%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第六章 结算

第二十二条 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后对价款有异议的，可以要求不超过七日的核价期，核价期内，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当同意。甲方若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的，核价期至取得评估报告之日届满。

甲方委托第三方评估价格的，以《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约定的价格作为计算总价款的依据，按照评估结果结算总价款，乙方应当同意。

第七章 工程进度

第二十三条 本工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工期为\_\_\_\_\_天。每日施工时间为\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休息)。

工期中施工时间内，乙方未施工的，不论工程是否竣工，未施工的每1日按延误工期1日处理。不满1日的按1日处理。

第八章 施工

第二十四条 乙方指派\_\_\_\_\_为工程驻工地代，负责本合同的履行，包括根据要求组织施工，协调、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对其指派的驻工地代行为均予认可。

乙方更换驻工地代，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更换通知前，乙方对原驻工地代行为应当认可。

第二十五条 乙方应当自行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六条 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工程技术规程》、 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以及国家和本市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他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双方的约定。

第二十七条 施工期间，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在现场查看、了解、检查施工情况，乙方应当配合;但甲方不得因此影响乙方施工。

第二十八条 乙方应当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和做法说明完成工程，确保工程质量，不得偷工减料。

第二十九条 施工期间，甲方修改设计方案并相应地变更施工方案、增减施工内容的，应在变更的项目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施工。

甲方变更、增减施工项目的，应当与乙方签订作为本合同附件(六)的《工程项目变更单》。

因甲方变更工种项目引起竣工日期和工程总价款变化的，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处理。

第三十条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变更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擅自折、改供暧、燃气管线，或实施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危害使用安全，和超过住宅原设计标准的行为。

甲方要求实施前款规定禁止的行为，乙方可以拒绝，但应当提供修改意见。

第三十一条 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

乙方违反前款规定，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二条 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乙方违反前款的规定，引起相邻纠纷和与物业公司及任何第三方的纠纷的，应当负责处理，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三条 施工现场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公用事业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日平均支出超过以下限额的，超过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水费\_\_\_\_\_元/日，电费\_\_\_\_\_元/日，煤气费\_\_\_\_\_元/日，电话费\_\_\_\_\_元/日。

前款所述施工现场每日发生的各项公用事业费为施工期间该项费用的总额与施工天数的比值，以公用事业企业的付款通知或收据为认定费用的依据。

第九章 验收

第三十四条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完工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按乙方通知的时间参加验收。甲方不能按时验收的，应当通知乙方另行安排时间。

甲方无法及时验收，可能导致乙方延误工期的，乙方可以组织人员验收，甲方应当接受验收结果。甲方事后要求复验的，乙方应当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的，复验、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第三十五条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竣工前五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后七日内按照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相应的质量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七)的《工程质量验收单》和作为本合同附件(八)的《工程结算单》。乙方应当出具作为本合同附件(九)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的，甲方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三十六条 乙方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不得因甲方已经或未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的规定验收，免除赔偿责任。

第十章 保修

第三十七条 工程保修期三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每逾期一日，应当支付对方\_\_\_\_\_(100元-500元)的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原因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施工项目等原因而延长工期的除外。

第四十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一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解除本合同，原工期不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一条 甲方违反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的，经结算已完成的工程款，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支付另一方相当于工程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章 其他

第四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_\_\_\_\_种途径解决：

(一)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 方：\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四**

委托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接方(简称已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 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 、材料款\_\_\_\_\_\_\_\_\_\_元; 2 、人工费\_\_\_\_\_\_\_\_\_\_元;

3 、设计费\_\_\_\_\_\_\_\_\_\_元; 4 、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 、搬卸费\_\_\_\_\_\_\_\_\_\_元; 6 、管理费 \_\_\_\_\_\_\_\_\_\_元;

7 、其他费用(注明内容) \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_\_\_\_\_\_%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_\_\_\_\_\_%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_\_\_\_\_%;当工期进度过半( \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_\_\_\_\_%.剩余\_\_\_\_\_\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_\_\_\_\_\_%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_\_\_\_\_\_%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_\_\_\_\_\_%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_\_\_\_\_\_\_\_\_\_\_\_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_\_\_\_\_\_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五**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

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持有市建委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

2.工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居室规格：\_\_\_\_\_\_\_\_\_\_房型\_\_\_\_\_\_房\_\_\_\_\_厅\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_\_\_\_\_\_平方米。

⑴\_\_\_\_室，计\_\_\_\_\_\_\_\_\_\_平方米;

⑵\_\_\_\_\_厅，计\_\_\_\_\_\_\_\_\_\_平方米;

⑶\_\_\_\_\_厨房，计\_\_\_\_\_\_\_\_\_\_平方米;

⑷\_\_\_\_\_卫生间，计\_\_\_\_\_\_\_\_\_\_平方米;⑸\_\_\_\_\_阳台，计\_\_\_\_\_\_\_\_\_\_平方米;⑹\_\_\_\_\_\_过道，计\_\_\_\_\_\_\_平方米;⑺其他(注明部位)\_\_\_\_\_\_\_\_\_\_，计\_\_\_\_\_\_\_平方米;4.工程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5.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6.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7.竣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工程总天数：\_\_\_\_\_\_\_\_\_\_\_\_\_天第二条：工程价款工程价款(金额大写)元1.材料款\_\_\_\_\_\_\_元;2.人工费\_\_\_\_\_\_\_\_\_元;3.设计费\_\_\_\_\_\_\_\_元;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元;5.搬卸费\_\_\_\_\_\_\_\_元;6.管理费\_\_\_\_\_\_\_\_\_\_元;7.税金(3.41%)\_\_\_\_\_\_\_\_\_\_\_元;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第四条：材料供应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付款百分比按付款方式表进行：

付款要求付款时间付款百分比金额：元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六)《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

2.乙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乙方：(签章)

住所地址：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法人代表：

**厂房店面家庭装修合同书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协议标的：甲方位于“\_\_\_\_\_\_\_\_\_”的居室，以下简称标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针对标的居室所签定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_\_\_\_\_\_\_\_\_，以下简称《装修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签订以下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作为《装修合同》的附件，与《装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施工人员准则：

1.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应认真施工，不在标的居室内饮酒、随地吐痰，如施工人员吸烟必须远离易燃易爆物品。

2.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标的居室内已安装好的设施、设备(如炊具、洁具及其他设施、设备)(水、电、施工人员自备炊具、洁具除外)。

3.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明火做饭，不得在材料上堆放餐具，剩饭菜及弃物，应于餐后立即整理餐具，剩饭菜及弃物。

4.乙方应设置专门的垃圾堆放处，及时清运垃圾，并保持居室内的清洁和卫生。

5.安装地板、地砖后，乙方施工人员须着软底鞋在标的居室内施工，并严禁将尖利或腐蚀性或易造成地板、地砖染色的物品直接放置在地板、地砖上，所有物品均轻拿轻放，严禁在地板、地砖上拖动物品。

6.有违反以上第一条

1、2、3、4、5项，甲方经过提醒、警告，乙方仍违反的，甲方可以每次扣除乙方\_\_\_\_\_\_\_\_\_元的工程款；如果因违反以上第一条1、2、3、4、5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

7.如由于乙方或其施工人员过失，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在施工中要注意安全，如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二、材料

9.凡运抵甲方标的居室的合同规定由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不得在验收合格前拆封(不需拆封的材料除外)，必须在运抵标的居室时当场由甲方，乙方对照《装修合同》附表5(《乙方提供装饰材料明细表》)中规定的品名、质量、数量、规格、等级等验收，由甲方认可签字后方可拆封、使用。如果乙方运抵材料与合同不符，乙方必须采取更换，补救措施。

10.乙方应当就其提供的材料向甲方出示购买凭证(发票或者购物票据)、环保证明、保修证明、材料来源、说明书等相关材料，甲方有权向厂商或者经销商核实材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系假冒伪劣材料，乙方必须更换为合同中标定的产品，并按照合同标定价格的双倍对甲方进行赔偿；如果乙方能提出法律上认可的证据充分证明是由于供应商的责任，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降低要求赔偿的额度，乙方可以向材料供应商追究相应的责任。

11.由于乙方提供材料质量、规格等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出现问题时，乙方须采取更换、补齐、修理等方式弥补，如不能弥补，乙方须以其他方式补偿乙方，甲方可以依不同情况扣除支付工程款项；由于乙方提供材料质量，规格等原因，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

12.由乙方购买的材料，乙方承诺对其质量负责，并负责在装修工程保修期内进行维修和更换。在甲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因为乙方提供材料的质量问题而导致甲方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13.对于乙方在《装修合同》中约定的材料，因市场断货等特殊情况无法购买或无法运抵标的居室，乙方必须更换相同或更高质量、等级、规格的材料，且必须经过甲方的签字同意。

14.甲、乙方提供的材料进入标的居室后，乙方必须在适当的位置平整堆放材料，并妥善保管，因未妥善保管造成材料变质、变形、损坏、损耗、丢失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更换、补齐、赔偿。

15.乙方无权擅自更换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采取更换、补齐等补救措施。如乙方已确认并使用了甲方提供的材料，之后因工程质量出现争议时，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不合格为理由，拒绝修理或赔偿。

1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造成正常损耗外的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17.《装修合同》附件中，所有的\_\_\_\_\_\_\_\_\_改为\_\_\_\_\_\_\_\_\_(\_\_\_\_\_\_\_\_\_厚)，每张板(均为标准尺寸\_\_\_\_\_\_\_\_\_×\_\_\_\_\_\_\_\_\_)补交\_\_\_\_\_\_\_\_\_元的材料费，金额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三、施工

18.乙方必须在工程交底日，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向甲方提供书面的工程进度表和甲方采购材料进度表。

19.进行施工工程前，乙方和其设计师应当就设计思路，工程要点对工长、工人进行培训。

20.开始施工后，乙方质检人员应当随时了解工程状况和进展情况，至少每三天到甲方标的居室检查工程情况，并作书面登记。乙方质检人员必须严格履行质检的制度，相关验收单必须齐全，作为甲方各项验收的参考之一。

21.在进行施工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说明施工方式，并经过甲方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如未经甲方确认，施工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并赔偿由此而带来的损失。

22.如果工程质量出现问题，甲方提出后，乙方应当立即改正。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改正的，依不同情况扣除支付工程款项。

23.如施工人员违反《装修合同》和本补充协议，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工长或工人，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要求的第二天更换。

24.在进行设施、设备安装时，应经过甲方确认安装位置后方可进行。如未经甲方确认，在安装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

25.合同签订后如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减少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并通知乙方，在双方签订《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并确定变更金额及相关手续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变更和施工。

26.装修垃圾，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清运至物业指定地点。垃圾清运费用已经含在工程款中，乙方不再单收。

27.在乙方进行电路施工时，应合理布线，经过相同位置的线路应采用同一管材或护套线包裹，施工长度按单条管线计算，不分别计算。

28.瓷砖在铺装前必须完全浸泡12小时方可使用。

29.地砖采用勾缝剂勾缝，勾缝剂为\_\_\_\_\_\_\_\_\_牌\_\_\_\_\_\_\_\_\_型，由乙方提供且不再单独收费。

30.涂刷标的居室内所有部位(包括客厅、主卧室、辅卧室、书房、储物间、过道和凉台)的墙漆、顶漆时，需铲除原表面腻子的，乙方不再单独收费；刷与面漆同品牌的底漆1遍，刷面漆2遍。

31.所有墙漆用\_\_\_\_\_\_\_\_\_色，色号\_\_\_\_\_\_\_\_\_，所有顶漆用\_\_\_\_\_\_\_\_\_色，色号\_\_\_\_\_\_\_\_\_。

32.在刷漆前，乙方应由甲方书面确认兑水比例，如未经甲方确认进行刷漆或技术使用不当，兑水超过\_\_\_\_\_\_\_\_\_％，甲方有权要求重新购买同样型号的油漆重刷，有关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33.所有门及门套采用的原子灰为\_\_\_\_\_\_\_\_\_牌。

四、工程验收

34.对于所有隐蔽工程，需甲方验收签字后，乙方施工人员才能进行后续施工。

35.工程的质量验收按照《\_\_\_\_\_\_\_\_\_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乙方的原因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完全修复。不能完全修复的，乙方应按相应部分的工程造价赔偿损失。

36.甲方有权在乙方完工后对房屋进行空气质量检测，由国家认定的居室环境质量检测单位独立对甲方标的居室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并提交由该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包括甲醛，voc等)给甲方。如检测结果不合格，由乙方负责在规定的\_\_\_\_\_\_\_\_\_天内改善不合格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付款

37.物业收取的装修押金\_\_\_\_\_\_\_\_\_元由甲方垫付。甲方将从工程中期款中暂扣\_\_\_\_\_\_\_\_\_元，若物业无罚款扣除则甲方全额返还；物业从押金中扣除的罚款，甲方将相应地从暂扣的\_\_\_\_\_\_\_\_\_元中扣除，剩余的返还乙方，不足的由乙方向物业补齐。甲方从工程中期款中暂扣的\_\_\_\_\_\_\_\_\_元与\_\_\_\_\_\_\_\_\_％的工程尾款相互独立。

38.物业收取的装修管理费\_\_\_\_\_\_\_\_\_。由于乙方责任延期造成的管理费增加部分应完全由乙方支付。同时，乙方应该交纳办理施工人员出入证的费用等。

39.乙方所做预算书应充分考虑甲方工程的各种实际工作量，工程款项的结算应实际发生的工程长度(面积、体积)为准，而不是按工料使用量结算。按实际工程长度(面积、体积)发生的工程款在每项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以甲方的对质量和面积的书面签字验收做为支付工程款的依据。

40.如支付中期款时工程量发生变化，变更项目经验收合格的在中期款中结算，其余的在竣工验收时结算。如因施工工程质量或其他问题需与乙方共同进行检验或就双方争议的问题进行磋商，则可适当顺延结款日期。

41.甲方在签定合同时向乙方支付的订金人民币\_\_\_\_\_\_\_\_\_元计入装修总费用，相应款项在支付首期款时扣除。

六、保修及其他

42.乙方承诺对整个工程进行3年的保修和终身维护，时间从工程竣工验收日起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的2小时内做出响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如果由于乙方施工或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而导致报修，在甲方报修以后48小时内仍未能提出解决方案的，如甲方自行解决，则甲方支出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43.工程完工后乙方必须交付甲方电气竣工简图和上下水管线简图，标明导线规格、暗管走向和上下水管线、阀门、接口走向和位置，甲方签收后方进行竣工结算。

44.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相关部门仲裁解决。

45.本补充协议由甲、乙双方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_\_\_\_\_\_\_\_\_签署。正本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_\_\_\_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应。双方共同签署起即日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